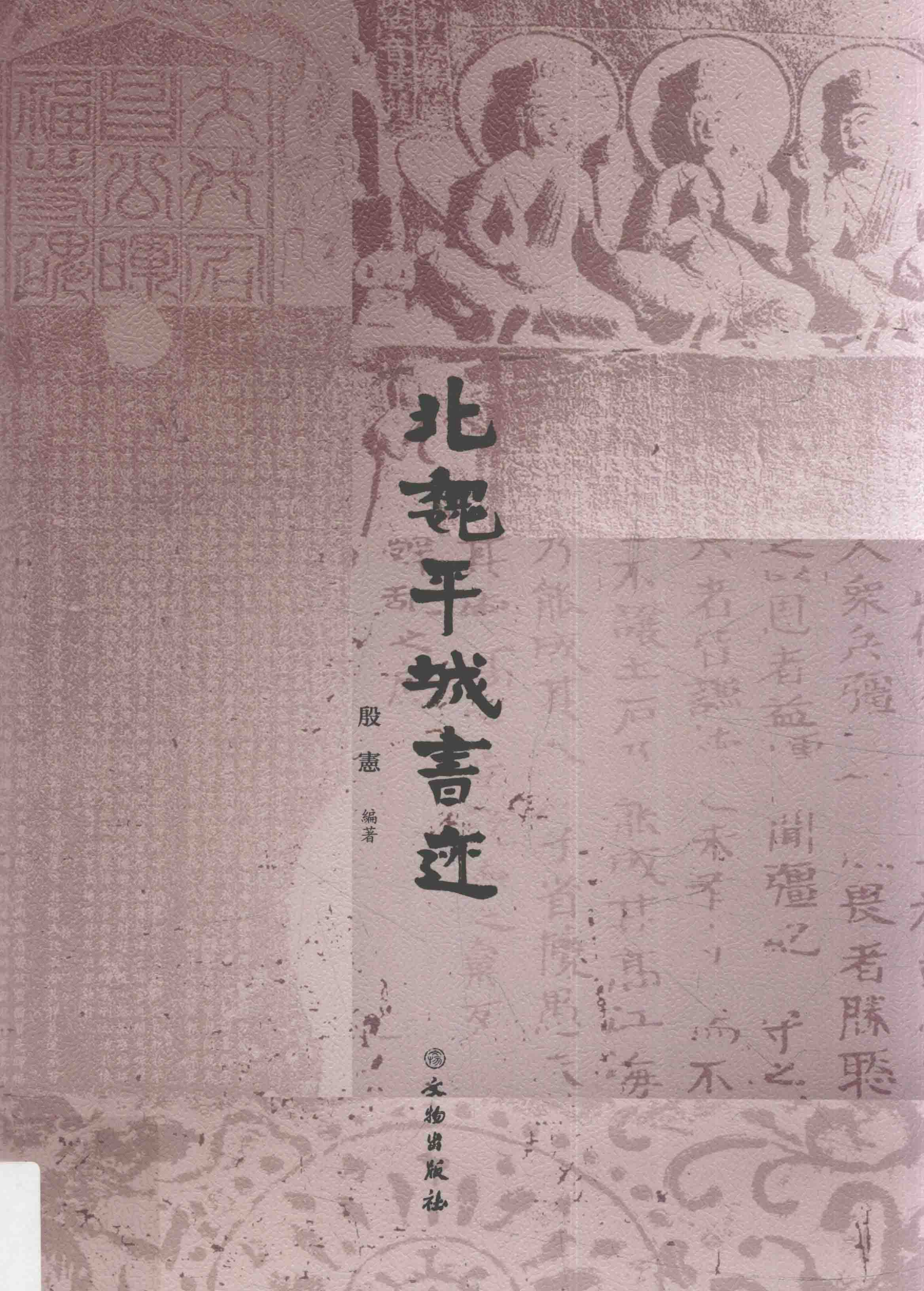




北魏平城書迹

殷憲 編著

◎ 文物出版社



北魏平城書迹

殷憲自署 

殷憲 編著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北魏平城書迹 / 殷憲編著. —北京: 文物出版社,
2017. 5

ISBN 978 - 7 - 5010 - 5078 - 9

I. ①北… II. ①殷… III. ①漢字 - 書法 - 研究 -
大同 - 北魏 IV. ①J292. 112. 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2017) 第 055100 號

北魏平城書迹

編 著: 殷 憲

封面題簽: 殷 憲

責任編輯: 張 璋

責任印製: 梁秋卉

封面設計: 程興濤

出版發行: 文物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東直門內北小街 2 號樓

郵 編: 100007

網 址: <http://www.wenwu.com>

郵 箱: web@wenwu.com

經 銷: 新華書店

印 刷: 北京京都六環印刷廠

開 本: 889mm × 1194mm 1/16

印 張: 19.5

版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書 號: ISBN 978 - 7 - 5010 - 5078 - 9

定 價: 85.00 圓

本書版權獨家所有, 非經授權, 不得複製翻印

前 言

北魏平城百年，即從公元 398 年至 494 年，這在以往的中國書法史上，幾乎是一片空白。依着中國尊夏抑夷的傳統史觀，南北朝歷來以南朝爲正朔，北朝雖大雖強，却是戎狄所立，不得覬覦嫡乳之位。所以，北魏平城時期乃至整個十六國至北朝二百多年，在平城（今大同）這片土地上諸多民族在融合過程中產生的包括書法在內的綺麗文化，難得史家書家一眼正視，或沒而不傳，或傳而不顯。

本書旨在將北魏都於平城百年及其前其後殘存的碑石磚瓦及墨寫書迹置於中華民族三千年的書法史的長河中，收羅這一特殊歷史階段平城地區書事活動的往踪舊迹，依照書迹類別及書刻時間，就其歷史背景、書法藝術略作陳述，以使北魏平城書法真正成爲當前和今後中國書界關注的一個重要領域。我所謂北魏平城書迹，有兩個含義，一是這些年陸續出土的北魏平城時期即公元 398 年至 494 年魏都平城畿內以及雖發現於京畿之外或刻建於遷都過程中而與平城朝廷密切相關的書迹；二是公元 494 年北魏遷都洛陽後平城作爲“北都”“舊都”時期的書迹。關於北魏平城書迹，我曾在《中國書法》《書法叢刊》《文藝研究》《藝術評論》《東方藝術·書法》《金石書學》（日本）和《書法報》作過介紹，相關的歷史文化研究還在《文物》《中華文史論叢》《學習與探索》《晉陽學刊》《中國文物報》等報刊刊載專文。前兩年出版的《平城史稿》和《雲朔騁懷六輯》等著作中也偶有涉及，而這方面較爲系統的專著《北魏平城書迹研究》六七年前送至某出版社待而未刊。現在看來，載於學術期刊者多爲專題論述，重在歷史研究，多未述及書法藝術，且文字較長；刊於書法刊物者則重在書迹書體研究，而於歷史背景的考述較少，且零星而不成系統。每當我想到自己已入衰年，便不能不生出一種緊迫感，於是有些迫不及待地將已往或多或少討論過、思考過的各種平城書迹，從歷史背景和書法藝術兩個層面，做了較多的刪削、補充和重新審視、調整改寫；對於新接觸到的書迹，則不惜筆墨，一種一種地縝密考訂、認真研究，盡可能以新的面目呈現於讀者面前。

本着專題、系列的宗旨和品書述史、文至圖隨的原則，首先要做到凡符合本書入選條件的北魏書迹，要應有盡有、盡可能多地呈獻給讀者；其次是文章力戒太長，考據不能太繁，力求做到簡明扼要，除新發現書迹外，每篇一般以兩千字左右爲宜。不敢說微言大義，也要盡力向筆簡而意完的方向努力。這就要堅持我“於北魏平城書法的研究，注意將一磚一石置於當時政治、經濟、文化的大背景中進行考查和闡釋，逐步形成的追求文化內涵和思想深度、平實而不尚浮華的學研風格”，既述書法又及歷史，既重個案又及一般。這件事如能做好，便可成爲我在 2006 年 6 月號《東方藝術·書法》所發《北

《魏平城書迹綜述》的展開和完善。那篇文章雖蒙評委錯愛，獲得第二屆中國書法蘭亭獎理論二等獎，但那僅僅是起了個頭，充其量只是破題而已，亟待做必要的補充、完善，進而做好繼續和深入的功夫。總之要通過多方努力，使北魏平城書迹在中國書法史上的地位更加名實相副，也使其在當代書法藝術的繼承、發展和出新中起到應有的推動作用。

感謝這些年國內外各家報刊給予我一如既往的關注，感謝文物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也希望我的勞動繼續博得諸位書道同人和廣大讀者的認可和喜歡。

殷憲

2013年5月1日於古平城之歸真堂

目 录

代魏平城碑銘	(1)
代魏平城碑銘——中華書法藝術的重寶	(2)
(一) 代王拓跋猗盧九年(316年)代郡衛氏及《猗盧碑》殘石	(3)
(二) 太延二年(436年)《中岳嵩高靈廟碑》	(6)
(三) 太延三年(437年)《皇帝東巡之碑》	(12)
(四) 太武帝時期《司馬芳殘碑》	(16)
(五) 太平真君四年(443年)《嘎仙洞祝文》	(21)
(六) 和平二年(461年)《皇帝南巡之頌》	(28)
(七) 和平三年(462年)《邸府君之碑》	(36)
(八) 太和十二年(488年)《暉福寺碑》	(41)
平城磚石銘誌	(45)
平城磚石銘誌——一部出自地下的國書	(46)
(一) 正平元年(451年)《孫恪墓銘》	(48)
(二) 興安三年(454年)《韓弩真妻王億變碑》	(52)
(三) 太安三年(457年)《尉遲定州墓門石刻》銘文	(55)
(四) 和平元年(460年)《毛德祖妻張智朗石槨銘》	(58)
(五) 天安元年(466年)《叱干渴侯墓磚》	(66)
(六) 延興二年(472年)《申洪之墓銘》	(70)
(七) 延興四年(474年)《欽文姬辰墓銘》	(74)
(八) 延興六年(476年)《陳永夫婦墓銘》	(78)
(九) 太和元年(477年)《宋紹祖墓磚》及墓頂刻石	(82)

(十) 太和八年 (484 年) 《司馬金龍墓表、墓銘》	(86)
(十一) 太和八年 (484 年) 《楊衆度磚銘》	(90)
(十二) 太和十四年 (490 年) 《屈突隆業墓磚》	(94)
(十三) 平城時期陽成惠也拔、賈氏二磚及平遠將軍墓磚	(97)
(十四) 太和十六年 (492 年) 盖天保墓磚	(102)
(十五) 太和十九年 (495 年) 《馮熙墓誌》	(106)
(十六) 景明五年 (504 年) 《魏故城陽宣王墓誌》	(111)
(十七) 正始元年 (504 年) 《封和突墓誌銘》	(117)
(十八) 永平元年 (508 年) 《元淑墓誌》	(120)
(十九) 延昌三年 (514 年) 《高琨墓誌》	(125)
《王慈墓誌》考述	(128)
平城寺院題刻	(139)
平城寺院題刻——佛教中國化歷程的重現	(140)
(一) 始光元年 (424 年) 《魏文朗造像題記》	(141)
(二) 神廡四年 (431 年) 《平城長慶寺造塔磚銘》	(145)
(三) 天安元年 (466 年) 《曹天度造九層石塔記》	(149)
(四) 太和元年 (477 年) 《光州靈山寺舍利塔下銘》	(154)
(五) 太和五年 (481 年) 定州五級浮圖石函蓋銘	(157)
(六) 太和七年 (483 年) 《雲岡石窟十一窟五十四人造像題記》	(160)
(七) 雲岡石窟幾則太和造像題記	(164)
(八) 景明四年 (503 年) 《比丘尼曇媚題記》	(175)
平城瓦迹磚文	(179)
平城瓦迹磚文——魏都百年繁華的見證	(180)
(一) 北魏平城時期吉語瓦當	(181)
(二) 北魏平城時期《大代萬歲》瓦當	(197)
(三) 道武帝皇始元年 (後燕建興十一年, 396 年) 《燕帝富貴》瓦當	(203)
(四) 北魏平城遺址出土的瓦文	(211)
(五) 永興元年 (409 年) 王禮斑妻輿磚、王斑殘磚	(237)
(六) 太安四年 (458 年) 至延興四年 (470 年) 建安王妻、樂鄉君墓磚	(242)
(七) 近出太和末年墓磚三種	(249)

(八) 太和八年 (484 年) 司馬金龍壽磚等模製墓磚	(252)
平城手書遺迹	(259)
平城手書遺迹——未經鑄刻的藝術豐碑	(260)
(一) 太延元年 (435 年) 破多羅太夫人壁畫墓漆畫題記	(261)
(二) 和平二年 (461 年) 梁拔胡墓題記與壁畫	(266)
(三) 太和三年 (479 年) 敦煌文書中的《馮熙寫雜阿毗曇心經》	(272)
(四) 太和八年 (484 年) 司馬金龍墓木板屏風漆畫題記	(276)
(五) 孝莊帝永安三年 (530 年) 《四耶耶骨石棺墨書》	(286)
學術交流活動	(289)
生命終究難捨藍藍的白雲天 (代後記)	殷雪年 (300)

代

魏

平

城

碑

銘

代魏平城碑銘

——中華書法藝術的重寶

北魏建都平城時期的書事活動固然繁盛，其實在295年至398年，即自拓跋代三分爲上谷、平城、盛樂三部及十數年後以平城爲南都再到平城正式建都，這裏已是一片書法沃土。據正史載，295年桓帝猗奴“自杏城以北八十里，迄長城原，夾道立碣，與晉分界”；304年桓帝“使輔相衛雄、段繁，於參合陂西累石爲亭，樹碑以記行”；305年“桓帝崩……定襄侯衛操，樹碑於大邗城，以頌功德”；316年穆帝卒後，衛雄等人於小平城附近封土立碑；390年太祖擊劉衛辰，“於桐楊塞北，樹碑記功”，等等。^①上舉這些碑石，我們現在看到的只有316年的“（代）王猗盧之碑也”六字殘石拓本了。

平城建都後，刻石立碑而傳世者，除了衆所周知的太武帝《嵩高靈廟碑》《華山廟碑》，太武帝《東巡碑》《嘎仙洞祝文》，文成帝《南巡碑》之外，尚有440年太武帝爲保母竇氏（惠太后）在崞山（渾源麻莊）“別立后寢廟於崞山，建碑頌德”之事；有460年文成帝爲乳母常氏（文明昭太后）於鳴鷄山“依惠太后故事，別立寢廟……樹碑頌德”之舉；更有方山永固陵“太和五年起作，八年而成，刊石立碑，頌太后功德”；太和五年至八年（481~484年），“（馮）太后立文宣王廟於長安，又立思燕佛圖於龍城，皆刊石立碑”，等等。^②而451年崔浩在平城西三里刻立並遭毀壞的百多通《國書碑》和《五經注碑》更是中國書法銘刻史上的一曲壯劇悲歌。代魏平城作爲南都和初都的二百年，可謂碑銘遍地，異彩紛呈。這與魏晉以還南朝禁碑形成鮮明對照，只是後世國人並沒有將這些散落於塞上的北碑放在眼裏，所以存者少而未彰。本書能夠舉出的僅限於本人視線所及，不是掛一漏萬，也是十不及一了。

^① 《魏書序紀·昭帝、桓帝紀》，中華書局，1974年，第6、7頁；《魏書·太祖道武帝紀》，中華書局，1974年，第24頁。

^② 《魏書·太武惠太后竇氏傳》，中華書局，1974年，第326頁；《魏書·文明昭太后常氏傳》，中華書局，1974年，第327頁；《魏書·文成文明皇后馮氏傳》，中華書局，1974年，第329頁。

（一）代王拓跋猗盧九年（316年）代郡衛氏及《猗盧碑》殘石^①

衛瓘的高祖衛嵩，“漢明帝時以儒學自代郡徵，至河東安邑卒，因賜所亡地而葬之，子孫遂家焉”。^②“衛操……代人也，與從子雄及其宗室鄉親姬澹等十數人，同來歸國，說桓穆二帝招納晉人”，桓帝“以為輔相，任以國事。”^③於此可見，衛瓘是落籍安邑（今夏縣）的代人，而衛操是留在代地（今大同市陽高縣為東漢代郡治所）的代人，他們都是代郡衛氏。

在東漢明帝時，衛嵩是享有盛名的飽學之士，故能以儒學為朝廷徵召。儒學的基本內容是六藝，“書”是六藝之一，也是代郡衛氏的家學。衛覬是衛嵩曾孫，“好古文、鳥篆、隸草，無所不善”（唐張懷瓘《書斷》語）。衛瓘是衛覬之子，曹魏滅蜀漢時，他曾以監軍的身份殺主帥鍾會（鍾繇之子，當時的另一位書法名家）。他“學問深博，明習文藝，與尚書郎敦煌索靖俱善草書，時人號為‘一臺二妙’。”衛瓘子衛恒，“善草隸書，為《四體書勢》”。^④南遷衛氏不僅世代簪纓，而且以書學傳家。

北留衛氏，以衛操、衛雄為代表。衛瓘做西晉征北將軍時，衛操投於門下為牙門將，鮮卑拓跋代始祖力微為部落酋長時，衛操曾多次出使拓跋代，最終領着宗族鄉親北投代國。衛操、衛雄叔侄入代後，勸桓帝猗廋、穆帝猗盧招納晉人，並促成代國匡助司馬晉屢屢保衛懸城并州。晉乃賜拓跋氏“大單于”號，封公封王，心甘情願地“匡助晉氏”。《魏書·衛操傳》載“輔相二衛，對揚毗翼。操展文謀，雄奮武烈”，書法自然是他們的看家本領。史載二衛在代的書事活動有兩次：

一、桓帝十一年（晉惠帝永興二年，305

年）。桓帝助并州刺史司馬騰退匈奴，“晉假桓帝大單于”。猗廋則命衛雄、段繁在參合陂（今大同市東北陽高縣）西築石亭樹碑勒文。

二、桓帝十一年（晉惠帝永興二年，305年），衛操為桓帝在雁門關以南的大邗城（今原平、寧武交界處）立功德碑，為故去的桓帝歌功頌德。北魏皇興（467～471年）初，雁門段榮發現並經《魏書》過錄，可確認為原碑部分的有1040字。碑文真實記錄了桓帝南下介入西晉事務的情況。

上述兩碑碑文書體，史無明載。幸有前人所記“代王猗盧之碑”殘文，可為參照物。

羅振玉《石交錄》云：“代王猗盧墓碑殘石，存六大字，文曰‘王猗盧之碑也’。予門生柯燕舛昌泗得於山西，其陰刻有狩獵圖。審其文字，殆碑額之末行，王字之前行，未必為代字……此石殆立於晉之中葉，下距昭成建國尚二十年，故書體在隸楷間。”^⑤此石不知所在，幸有田餘慶先生《拓跋史探》載有北京大學圖書館所藏拓本圖版。

穆帝拓跋猗盧為桓帝猗廋同母弟。295年拓跋三分，力微少子祿官居上谷（今北京附近延慶、懷來一帶），力微太子沙漠汗長子猗廋居代郡之參合陂北（大同、陽高一帶）。桓帝之弟猗盧居定襄之盛樂故城（今內蒙古托克托、和林格爾一帶）。猗廋、祿官相繼故去，308年，猗盧遂總攝三部。他多次出兵助并州刺史劉琨擊退匈奴劉虎、劉聰和石勒，被晉封為代王。316年，猗盧與鎮守小平城（今山西朔州西南）的兒子六修內訌，討而不勝，南逃雁門關內斃命。《太平寰宇記》與代縣方誌皆記代縣境內有“拓

跋陵”“拓跋猗盧墓”。穆帝死後，衛雄、姬澹率晉人及烏丸三百餘家，隨劉琨子劉遵（時質於代）南奔并州。此碑當為衛雄、姬澹等南奔時所立。書者應為衛雄、姬澹之輩。田餘慶先生《拓跋史探》修訂本（三聯書店，2011年10月）《關於拓跋猗盧殘碑及拓本題記二則》文後有補註云：“本文擬就後，得見殷憲先生待刊新作《北齊張謨墓誌與北新城》。該文據墓誌出土地以及地面調查研究，知今山西朔州市西南梵王寺村附近，有‘王城’‘太子墳’等地，蓋即穆帝猗盧時築新平城（小平城）以及其後拓跋內戰諸事之遺存物證。這一帶正好是灑水之源，不出雁門山區。殷先生認為存世的猗盧殘碑出土地問題也可能出現新的綫索。殷文令人矚目，盼能續有發現，以充實現有成果。”

此碑書體，基本面貌應是隸書，但點畫瘦勁，體勢開張，起筆多為露鋒，折筆勁如屈鐵，勾筆已見楷勢，書丹者自非等閒之輩。起筆露鋒，撇捺方挑，既顯現了楷書的一些特點，又加強了銘刻碑額的裝飾效果。銘刻書而強調裝飾效果，必為魏晉十六國書刻時尚。這種審美追求，影響所及，至於一百多年以後平城時期的諸刻，石碑的形制、碑首側面的蟠螭圖案也為百多年後的文成皇帝《南巡之頌》《王億變碑》所傳承。六字殘文是碑額，筆意與同時期西晉永寧元年（301年）的《韓府君神道闕》、

東晉泰寧元年（323年）的《謝鯤墓銘》有相似之處。這種書體也是後來的平城魏碑《皇帝東巡之頌》《皇帝南巡之頌》《司馬金龍墓銘》《司馬金龍墓表》以至遷都期間的《吊比干文》等碑石的濫觴。

由《代王猗盧之碑》殘碑觀之，衛操所書桓帝功德碑、衛雄與段繁在參合陂西的記行碑書體書風也會與此刻大致相同。衛覲好古文、鳥篆、隸草，無所不善；衛瓘善草書；衛恒善草隸書。所謂隸草、草書、草隸書，應與尚未完全從漢簡、隸書中解脫出來的章草有關。這種書體在魏晉時期多用於文書手札，是手寫體，它亦該是北留衛氏的書法風尚。銘刻體則是“代王猗盧之碑”的隸楷面目。這就是說，“手寫體草隸+銘刻體隸楷”，是代魏早期書法的基本構成。

註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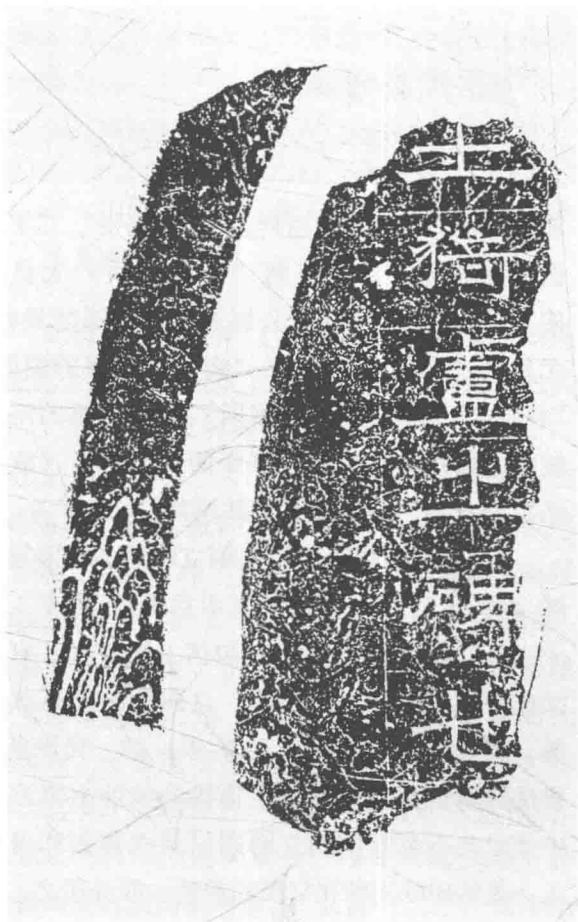
①參閱殷憲《代郡衛氏書事活動及其意義》，《文藝研究》2010年第2期，第133~136頁。

②《晉書·衛瓘傳》，中華書局，1974年，第105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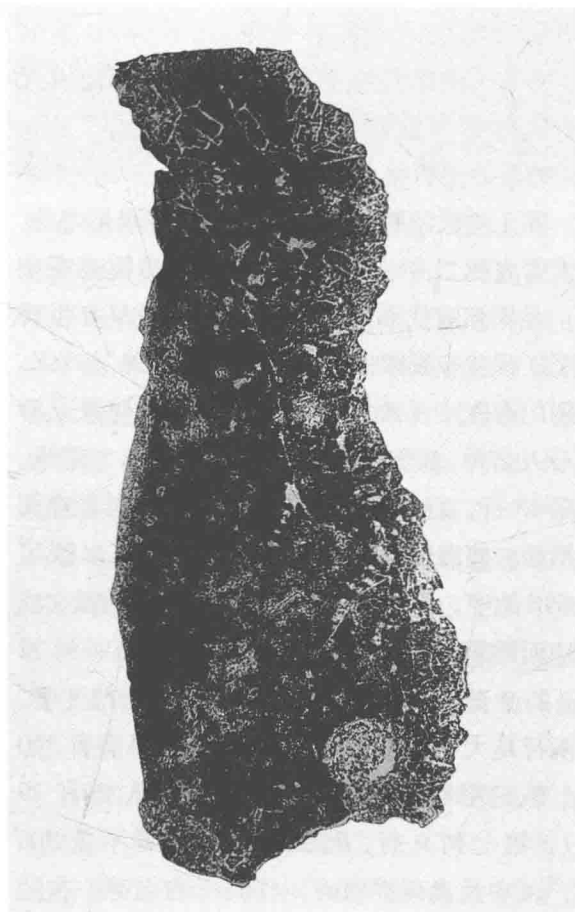
③《魏書·衛操傳》，中華書局，1974年，第599頁。

④《晉書·衛瓘傳》，中華書局，1974年，第1057頁、1061頁。

⑤羅振玉撰述，蕭文立編校《雪堂類稿（甲筆記匯刊）》石交錄88，遼寧教育出版社，2003年，第208頁。



猗盧碑殘石拓片



猗盧碑陰殘石拓片

(二) 太延二年(436年)《中岳嵩高靈廟碑》^①

除十六國時期《王猗盧之碑也》殘拓之外，太武帝太延二年(436年)的《中岳嵩高靈廟碑》是與拓跋代和北魏王朝有關的最早存世碑石了。碑首有篆額“中岳嵩高靈廟之碑”八字。碑陽記造立中岳廟殿功德，碑陰列營建及立碑書石人名單。石高213.1厘米，廣99.5厘米。碑陽23行，行50字，中部剝泐嚴重，其餘亦間有損泐。據清陸增祥《八瓊室金石補正》說可識580餘字，但書中僅錄出500字，剝蝕無文或有迹而難辨者近400字。碑陰7列，第一列22行，行9至10字；二列存15行，滿行約8字。這兩行為大字，字徑3.5~4厘米，可辨者300字。第三至第六列每列30行(前人皆言29行)，第七列9行，行約9字，存者不足300字。^②《中岳嵩高靈廟碑》作為千古名碑，在陸增祥之前，清代康熙至乾嘉間學者黃叔瓚《中州金石考》、錢大昕《潛研堂金石文字目錄》、武億《授堂金石跋》、吳玉搢《金石存》皆有著錄。康有為《廣藝舟雙楫》評其碑陰為神品，碑陽為高品上，並總述其書風“體兼隸楷，筆互方圓”。^③此言得之，康南海真乃知書者。碑陽是正文，書家自然是按着當時銘刻體的要求精心創作。書體是“體兼隸楷”的隸楷，但却並不刻意求工，而是在繼承魏晉銘刻體方整肅穆書風的前提下，力避因平直均衡而形成的呆板氣。略微欹側的體勢，隨方就圓的點畫，渾樸奇詭的仙風道骨，使其氣象萬千，昭彰千古。我想康有為氏之所以未將其與碑陰一起列入最高等級的神品，估計問題就出在一個“生”字上——書家欲開生面而從另一方面却造成了一些點畫的生硬和體勢的僵直。這個問題在碑陰

就不存在了。看看前兩列大字，“高美”二字可謂恰如其分了。第一列“領皇(后)大萇秋使”，“洛州刺史扶風公尉遲”的奇逸之風致，尤其是“大萇秋”“使”“史”等捺筆的開張，“扶風公”“初真被”“廟殿”結體用筆的沉雄峻美，只有比它晚六十多年的南北名碑《瘞鶴銘》和《石門銘》方可仰其項背。

《中岳嵩高靈廟碑》的創立時間，自宋趙明誠《金石錄》云，“後魏《中岳碑》，太安二年十二月”立後，^④歷代學者包括上述清代各家對文成帝太安二年(456年)立碑的時間毫無疑義，更有誤為太和二年(478年)的。我從東瀛書法評論家谷川雅夫先生提供的碑陰上部原拓中讀出此石真實的創立時間以及立碑人和書碑人。茲將碑陰相關文字照錄於後，並分述之。

內者令中常侍羽真征虜/將軍，領皇后大萇秋，使/持節，侍中，安南將軍，啓/府，洛州刺史，扶風公，尉/遲初真，被/詔洛豫二州造立廟殿碑/闕訖竟。/洛州行職王吐久万/書也。^⑤立義將軍渭南公楊/龍子、鑿典/洛豫二州營/造指授模(繕)，/寧遠將軍廷尉詔洛州別/駕安陵男吳□，/陵江將軍洛州治(中)渚陽/男烏洛蘭意□□建。/明威將軍洛州乞萬莫、公/□孫瑾夔、/臺遣畫匠高[盛]興、典二州/臺遣石匠田平城、典洛州/臺遣材匠□萬頭、典二州/典作統武烈將軍侯莫/陳受洛拔……

碑文中尉遲初真官“使持節，侍中，安南將軍，啓府，洛州刺史，扶風公”，與《魏書·尉眷傳》神麤元年(428年)至太延五年(439年)尉眷“假節、加侍中、都督豫洛二州及河內諸軍事、安南將軍、開府，鎮虎牢”的職官

基本對應。而他被特加內者令、中常侍、皇后大葛秋卿而負責中岳嵩高靈廟殿宇工程只能在這個時段。

另外碑陰第二列有一人引起我的格外注意：

征北大將軍、侍中、大鴻臚卿城陽王豆盧□□

此句被清陸增祥《八瓊室金石補正》釋為“征北大將軍侍中□□大□□□□□城□王恒□”。這就把大家的關注點引到一位“王恒□”身上。而我却在“大”字後讀出“鴻臚卿”和“城陽王”的官爵，更要緊的是，我將陸書的“王恒□”糾正為“豆盧□□”。參與修建廟殿的這位官員“征北大將軍、侍中、大鴻臚卿、城陽王”的職官，正與《魏書·杜超傳》所載明元帝密皇后之兄、太武帝舅氏“大鴻臚卿杜超假節、都督冀定相三州諸軍事、行征南大將軍、太宰，進爵為王，鎮鄴”的身份大抵相同。杜超之子杜道生爵城陽公，可見杜超由陽平公進爵為王后改為城陽王。“豆盧”二字，則解決了一個歷史懸案，原來太武帝之母杜皇后是鮮卑族豆盧氏而不是《魏書》所記的“魏郡鄴人”的中原著姓杜氏。又證明《魏書·官氏志》“獨孤渾氏，後改為杜氏”並不確切。獨孤渾與豆盧很可能是同姓異讀，“後改為杜氏”的不僅有獨孤渾氏，而且有豆盧氏。東西魏分裂，代人恢復胡姓時，杜姓絕大多數都成了豆盧氏，因此後來多見豆盧氏而絕少有獨孤渾氏。

尉眷任“假節、加侍中、都督豫洛二州及河內諸軍事、安南將軍、開府，鎮虎牢”，是在神麤元年（428年）至太延五年（439年）。杜超封“陽平公，尚南安長公主，拜駙馬都尉，位大鴻臚卿”在始光中（424~427年），“行征南大將軍、太宰，進爵為王，鎮鄴”是在神麤三年（430年），他遇害是在太平真君五年（444年），這就是說，杜超在鄴城、洛陽的時間

是神麤三年（430年）之後，晚不過太平真君五年（444年）。恰好《魏書·禮志》記下了“太延元年（435年），立廟於恒岳、華岳、嵩岳上”之事。《金石錄》所謂“後魏《中岳碑》，太安二年十二月”立，很可能是將碑文中原有的太延年號傳記為太安了。太延元年“詔造立廟殿”，太延二年（436年）“碑闕訖竟”，不是順理成章嗎？而太安已是文成帝年號，其二年為456年。此時經文成帝興安復法，佛教已在北魏重新興起。在高僧曇曜的倡導下，武周山石窟寺（雲岡石窟）正在開鑿。與此相反，太武帝時備受尊寵的道教領袖寇謙之（中岳嵩高靈廟碑碑主）已故去九年，力薦寇謙之人都並引導太武帝崇道抑佛的崔浩早已於太平真君十一年（450年）被誅，道教在平城及北魏境內業已式微，當然也就失去了在中岳嵩山為寇謙之“造立廟殿碑”的前提條件。

《中岳嵩高靈廟碑》碑陰第一列第八至九行《陸書》只釋出“洛州行職王吐久萬”八字，第九行首二字則未釋出。我初釋此二字為“書也”，提出碑文書丹人為王吐久萬，其官職是洛州行職。此碑康有為氏斷為嵩山道士寇謙之所書，當然是錯的，以往已有論者從碑文中“寇君名謙之”語而疑其誤，但均未指出書丹者為何人。“行職”不見於《魏書·官氏志》。《楊椿傳》，言其孝文帝時“領蘭臺行職，改授中部曹”。張永強君指“行職”為“代行某職”，猶今之“代理”。從“析訟公正”可知蘭臺行職為代行御史中尉之職。洛州行職該是洛州刺史下面代行具體職權的長史之類的屬官，在這裏首先是主持中岳嵩高靈廟殿闕碑的興建。這位王吐久萬或為從京城平城派到洛陽專事建廟立碑的職事，或者是因為治於虎牢的洛州刺史鞭長莫及，委派他在洛陽地方上代行管理職責。此人或為漢人而用胡名，如近見一太和十四年（490年）殘碑其人為“陽成惠也拔”。或為胡

人冒漢姓，如羌人王遇本姓鉗耳名慶時，而“自云其先姓王”；王叡，“自云太原晉陽人也”。王吐久萬無論是胡人，還是漢人，都是久經中原文化浸潤而工於書法的世家子弟。

若王吐久萬只是主持廟殿工程，而非書丹者，書碑者則另有其人。張永強君認為，太延二年的《中岳嵩高靈廟碑》與太延五年的《大代華岳廟碑》，不僅文義大同，而且書體無多差別，應出自同一書家之手。張君依據所藏墨拓，過錄“華岳碑”全部文字。於碑尾釋出：“太延元年乙亥冬十月戊□，一時縉紳之儒，好古之士，莫不欣遭大明之世，復睹盛德之事。乃慨然相與議曰：‘運極反真，亂窮則治……宜刊載金石，乘之來世’。”這是說無論中岳碑還是西岳碑，都刻於北魏太武帝太延元年“一時縉紳之儒，好古之士”相與而議之後。進而確定了二碑的出生年月。

從張君釋文可知，西岳碑所記建廟立碑人在碑陽之後，非如中岳碑另列於碑陰。正文末列建廟立碑者數輩，處於第二位的便是“□□楊□子，字道真，弘農華陰人，遷往秦州，即住南□。弱冠懷道，志慕靈仙。匪躬之操，簡存帝心。臺遣營造碑闕功成事就，允合□□，書勒記焉，以美其□。”此人應是中岳嵩高靈廟碑的“（臺遣）立義將軍渭南公楊龍子”，他既是道士，又是高官，也一定頗具營造才幹。又知太延元年決定營造的中岳、西岳、北岳廟是同一個營造班底、同一撥能工巧匠，三處不是同時開工，而是建完一處再建一處（三廟所在州的方面大員則多是名義上的掛帥者）。

關於華岳碑的書丹人，張永強君釋文為：“鎮西將軍、略陽公，侍郎、涼州西海郡□□明文熙達書。□□五年歲次乙卯（殷按，應為己卯）□（殷按，當為五）月甲子朔□□□□建□立碑成訖。”如果此釋文不錯，則中、西、北三碑的書丹人都是這位鎮西將軍、略陽公明文

熙達。貴為一品的鎮西將軍、略陽公，或為襲封，三四品的侍郎、涼州西海郡太守（或為行職）則為實職。其人不見於正史。

附錄文：

內者令，中常侍，羽真，征虜將軍，領皇[后]大萇秋，使持節，侍中，安南將軍，啓府，洛州刺史，扶風公，尉遲初真，被詔洛豫二州造立廟殿碑闕訖竟。洛州行職王吐久萬書也（或為臺遣）。立義將軍渭南公楊龍子，鑒典洛豫二州營造指授模[範]；寧遠將軍廷尉詔洛州別駕安陵男吳[儼]，陵江將軍洛州治（中）渚陽男烏洛蘭意[加以]建；明威將軍洛州乞萬[莫]公[孫鍾]夔，臺遣畫匠高藍敦，典二州臺遣石匠田平城，典洛州臺遣材匠[倪]萬頭，典二州典作統武烈將軍侯莫陳受洛拔。征北大將軍、侍中、大鴻臚[卿]□□城陽王豆盧……[下缺五行]西將軍□步大汗契[壽]真州典作幢將[曲]阿鄉用銅鈹二[千]百斤[下缺二行]州典作[射]（內）細射[賀]賴受[干]千[下缺一至二行]東宮？給事安遠將軍□□刺史□□□吐代？……韓？……延……寧遠將軍豆盧……守？……別？……河南郡洛陽縣王？……威烈將軍豫州……直汗……明威將軍……司馬豫州……[下缺二行]□□南威□□水/南皮縣侯……建威將軍汝南□□[轡]子□□[轡]……建威將軍汝陽□□昌/子中山郡魏昌□□憂/安南□從事瑩陽□□太守汲郡杞[道壽]□綏遠將軍恒山張[惠山]/郡九門縣□□□濮陽三縣令綏遠將軍/魏郡太守鉅鹿郡平鄉縣/□通遠將軍陳郡太守上[韓]邁/明威將軍郡太守/

註釋

①參閱殷憲《中岳嵩高靈廟碑的立碑年代及書丹人》，《第六屆中國書法史論國際研討會論文集》，文物出版社，2007年，第12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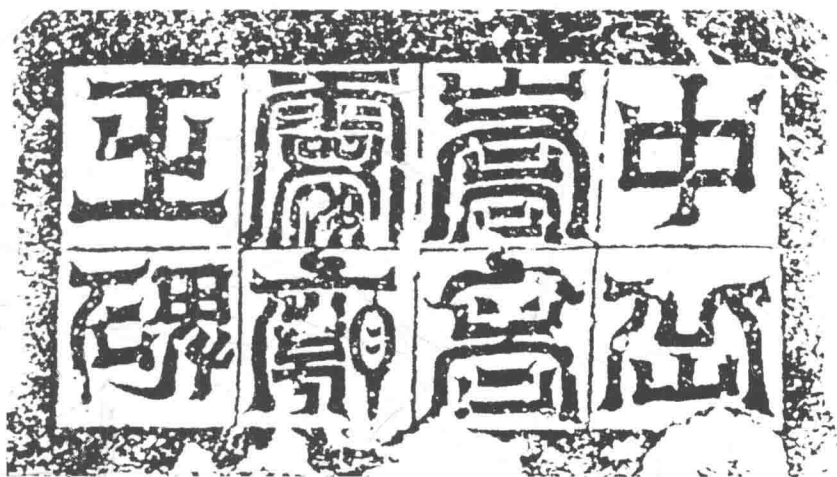
②清陸增祥《八瓊室金石補正》，文物出版社，1985年，第65頁。

③康有為著，崔爾平校注《廣藝舟雙楫注》，上海書畫出版社，1981年，第170頁。

④宋趙明誠撰，金文明校證《金石錄校證》卷二，廣西師

範大學出版社，2005年，第29頁。

⑤近日，蒙《中國書法》編輯部張永強君提醒，《嵩高靈廟碑陰》我的釋文“洛州行職王吐久万書也”後二字“書也”應為“臺遣”。這樣王吐久万是建廟立碑人之一，“臺遣”則是下一行“立義將軍渭南公楊龍子”的身份。其後永強君又寄其2011年由西安碑林編輯、三秦出版社出版的《碑林集刊》(16)所刊《海內孤本〈大代華岳廟碑〉考——兼與〈嵩高靈廟碑〉比較研究》一文的複印件，細審文中所附圖版，或可成立。姑存於此，冀有更清晰圖版辨正。



中岳嵩高靈廟碑碑額